

推荐（维持）

贸易摩擦升级，拟对美 6F 等加征 25% 关税

风险评级：中风险

新能源汽车行业事件点评

2019 年 5 月 15 日

分析师：黄秀瑜（S0340512090001）电话：0769-22119455 邮箱：hxy3@dgzq.com.cn

研究助理：黎江涛（S0340117110042）电话：0769-22119416 邮箱：lijiangtao@dgzq.com.cn

事件：

2019 年 5 月 9 日，美国政府宣布，自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对从中国进口的 2000 亿美元清单商品加征的关税税率由 10% 提高到 25%。中国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决定，自 2019 年 6 月 1 日 0 时起，对原产于美国的部分进口商品提高加征关税税率。

点评：

- **本次对美加征关税涉及新能源车产业链部分环节，包括锂电池、6F 等。**根据中国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决定，拟 2019 年 6 月 1 日起，对原产于美国的部分进口商品加征关税税率。根据商品清单，在加征 25% 的商品清单中，涉及锂电池、六氟磷酸锂、碳酸锂、钴的氧化物、隔膜等产品；在加征 20% 的商品清单中，涉及氢氧化锂等产品；在加征 10% 的商品清单中，涉及车辆用钢化玻璃等产品；在加征 5% 的商品清单中，涉及锂、车辆用轮胎等产品。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中国主要内需为主，对外出口相对较少，且主要环节比如电解液、隔膜、正负极已实现国产化。中国在新能源车领域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备的产业链体系，自主可控，中国当前具备成本、产业化规模优势，产品性价比较高。若长期以关税为筹码，保护相关领域，不利于利用全球比较优势，对美国来讲，是一种损失。
- **2019 年中国新能源车补贴大幅下降，短期阵痛不改长期发展。**2019 年，新能源车补贴预计下降 70% 左右，对产业链来讲，需要一定的消化时间，但从本质上来讲，长期依赖补贴不利于产业长足的发展，短期阵痛对长期发展来讲是必经之路。我们认为如果 2019 年新能源车产业能够顺利走出来，那么预计在 2020 年及之后将加速发展，走向市场化，实现自我造血。预计 2019 年是产业链的淘汰赛，优质的企业将留下了，同时预计也是价值洼地的形成期，相关优势企业值得重点关注。
- **4 月新能源车销量 9.7 万辆，同比增长 18%，环比下降约 15%。**1-4 月中国新能源车销量 36 万辆，同比增长约 60%。根据 GGI 数据，4 月电池装机量约 5.41GWH，同比增长 44%，环比增长 6%；1-4 月累计装机量 17.71GWH，同比增长 116%。从技术路线上来看，由于 2019 年补贴下降幅度较大，部分车企尤其是专用车由三元转向铁锂电池，磷酸铁锂占比有所提升。4 月数据方面，铁锂电池装机量约 1.5GWH，约占 27%，1-4 月累计占比为 24%。
- **投资建议：布局细分领域龙头，维持行业“推荐”评级。**在行业补贴大幅退坡背景下，产业链细分领域龙头将在寒冬中更具竞争力。目前产业链细分领域龙头估值已经大幅下降，具备布局价值。从产业竞争格局、产品价格等因素综合考虑，建议关注新宙邦、当升科技、宁德时代、多氟多等。
- **风险提示：新能源车推广不及预期；竞争加剧；电解液价格下跌，高镍需求不佳等。**

东莞证券投资评级体系:

公司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 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5% 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 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5% 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 股价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 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 股价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 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0% 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0% 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 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 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 以上

风险等级评级	
低风险	宏观经济及政策、财经资讯、国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低风险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风险	可转债、股票、股票型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高风险	新三板股票、权证、退市整理期股票、港股通股票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高风险	期货、期权等衍生品方面的研究报告

本评级体系“市场指数”参照标的为沪深 300 指数。

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 以勤勉的职业态度, 独立、客观地在所知情的范围内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 不受本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利益相关者的干涉和影响。本人保证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无任何利害关系, 没有利用发布本报告为自身及其利益相关者谋取不当利益, 或者在发布证券研究报告前泄露证券研究报告的内容和观点。

声明:

东莞证券为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 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所载资料及观点均为合规合法来源且被本公司认为可靠, 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 可随时更改。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跌可升。本公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 亦可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而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或单位所给出的意见不同或者相反。在任何情况下,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 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据此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任何情况下, 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 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经纪、资产管理等服务。本报告版权归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内容提供方所有, 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如引用、刊发, 需注明本报告的机构来源、作者和发布日期, 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 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证券研究报告的, 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东莞证券研究所

广东省东莞市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24 楼

邮政编码: 523000

电话: (0769) 22119430

传真: (0769) 22119430

网址: www.dgzq.com.cn